

证券代码：838696

证券简称：置富科技

主办券商：平安证券

置富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3 月 4 日
- 会议召开地点：置富科技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肖军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6,798,148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2.89%。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监事朱楚燃因身在香港以通讯方式参会；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董事长肖军先生同时为公司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黄杰女士同时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发展规划和发展需要，经与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后，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持续督导协议书》及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双方拟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书。上述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6,798,14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业务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业务指南》等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关于与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6,798,14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长远规划及发展需要，公司拟与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国富”）签署《持续督导协议书》，由中天国富承接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上述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6,798,14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工作顺利完成，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授权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1. 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递交申请与报备材料；2. 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需要办理的其他事宜。本次授权的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本项授权之日起至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办理完毕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6,798,14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提名人选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董事提名肖军（连任）、李海祯（连任）、江晓敏（连任）、黄杰（连任）、叶怡（连任）作为公司董事候选人。新选举的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第四届董事会产生前，第三届董事会将继续履职。上述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不得担任董事、监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6,798,14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股东提名，监事会拟推荐朱楚燃（连任）、李钰雯（连任）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将与公司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

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第四届监事会选举产生之前，第三届监事会将继续履职。上述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6,798,14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肖军	董事	任职	2025年3月 4日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李海帧	董事	任职	2025年3月 4日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江晓敏	董事	任职	2025年3月 4日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黄杰	董事	任职	2025年3月 4日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叶怡	董事	任职	2025年3月 4日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朱楚燃	监事	任职	2025年3月 4日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李钰雯	监事	任职	2025年3月 4日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四、备查文件目录

置富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置富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5 日